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5月7日，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根据《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该项目的建设方、环评单位、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单位、验收监测及编制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建设情况。项目验收工作组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予验收的情景。

验收组经审核有关资料，确认验收监测报告资料属实、内容完整、编制规范、结论合理。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2月5日，注册资本为1200万元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李世明，公司位于溧阳市戴埠镇谈家村。主要经营范围为：混凝土制品的生产、销售，销售建筑材料。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实际投资400万元，目前达到年产湿拌砂浆15万立方米的生产规模，其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治理设施已建成，满足“三同时”验收监测条件，可以开展本项目整体验收工作。

（二）环保审批及建设过程情况

企业于2023年2月21日取得溧阳市矿产品生产运输秩序综合管理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出具的《关于对戴埠镇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扩建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的申请的函复》（矿联办复[2023]1号），原则上同意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

限公司在完善各方面手续的前提下扩建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企业拟计划投资 400 万元，利用原厂房面积 255 平方米建设本项目，形成年产湿拌砂浆 15 万立方米的生产规模。目前该项目已取得溧阳市行政审批局《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溧行审备[2023]35 号，项目代码为 2302-320481-89-01-398103）。2023 年 3 月委托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批复（常溧环审[2023]38 号）。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4 日进行排污登记变更，登记编号：91320481669638751P001X。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

（四）验收范围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湿拌砂浆 15 万 m³。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发生变动。**原环评中水泥筒仓进出料粉尘、粉煤灰筒仓进出料粉尘、搅拌粉尘经捕集后利用库顶电动振动滤布处理，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DA001）高空排放；实际本项目水泥筒仓进出料粉尘、粉煤灰筒仓进出料粉尘、搅拌粉尘经筒仓顶部呼吸口滤布除尘后，少量粉尘在密闭筒库内自然沉降。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扩建后不新增员工，从原有员工中调剂，不新增生活污水。废水主要为搅拌机清洗废水，搅拌机清洗配套设置沉淀池，搅拌机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水泥筒仓进出料粉尘、粉煤灰筒仓进出料粉尘、搅拌粉尘经筒仓顶部呼吸口滤布除尘后，少量粉尘在密闭筒库内自然沉降。黄砂卸料粉尘、堆场扬尘经密闭式堆场隔离粉尘，车辆运输扬尘通过雾炮车洒水抑尘后厂区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震、隔声、消声等措施有效降低噪声源对厂界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沉淀池沉渣、洒水降尘、废砂浆、废滤布，无危险废物产生。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 6.1a “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和 6.1b “不经过贮存或堆积过程，而在现场直接返回到原生产过程或返回其产生过程的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沉淀池沉渣、洒水降尘、废砂浆不在厂区贮存，可直接回用于生产过程，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废滤布外售综合利用。固废处置率 100%，固体废物排放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企业在厂区内西南侧设有一个 160 平方米的一般固废仓库，一般固废仓库已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的相关要求建设。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经核实，企业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已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2.排放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已设置生活污水排放口 1 个，一般固废堆场 1 个，均已设置环保标识牌。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经监测，本项目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3中限值，厂区内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江苏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149-2021）表2限值。

2.厂界噪声

经监测，本项目厂区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

3.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4.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本项目废水无需申请总量；废气无需申请总量；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外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2、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3、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分类收集，合理处置，对周边土壤及地下水环境不会造成直接影响。

六、验收结论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建设内容符合审批要求，落实了环评审批的各项污染防治要求及风险防范措施，检测数据表明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本次验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项目运营过程中应做好以下工作：

- 1、做好对废气治理设施的运行和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2、企业需加强生产车间等地面的防渗漏措施及收集措施，加强现场管理，防止跑冒滴漏，配备应急收容桶，防止柴油泄漏形成地面漫流进入雨污水管网。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3年5月7日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湿拌砂浆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时间：2023年5月7日

内容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签名
组长	李娟娟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董事长	15061512188	李娟娟
专家组	徐浩斌	溧阳市环境检测站	副工	13701483703	徐浩斌
	沈俊	常州市天晟检测评价有限公司	高工	11915886058	沈俊
	沈俊	溧阳市天鑫混凝土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01549402	沈俊
与会 人员	黄修阳	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961483583	黄修阳